

1/4 中缝

2/3 中缝

公告专栏

方法:本院受理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北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539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吴冠男:本院受理单忠海诉你及呼伦贝尔市程置业不动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纪凤君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诉讼当事人补偿材料、应诉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林元锡:本院受理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隆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4民初281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赖钦成:本院受理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岑岭县支行与你、罗子玲、蕉岭长潭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3)黔1427民初24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张良君:本院受理孔廷飞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81民初10807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根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有关规定,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钱国军:本院受理常熟市盛瑞商贸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81民初11420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孔卫东:本院受理句容市宝华镇宁粉建材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江卫荣:本院受理句容市宝华镇宁粉建材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代地平:本院受理严华胜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时间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大楼一楼独任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毛文甫:本院受理孙永兰与周光菊,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审判庭成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起诉状、证据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古凤贵:本院受理原告宋之燕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0181民初63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判决被告古凤贵和原告宋之燕离婚;二、被告古凤贵和原告宋之燕之子古杰,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三、婚生子古俊涵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四、婚生子古俊涛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五、古杰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期间,原告宋之燕自2023年3月起,每月28日前给付古杰抚养费400元,直至其年满十八岁时止;六、古俊涵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期间,原告宋之燕自2023年3月起,每月28日前给付古俊涵抚养费400元,直至其年满十八岁时止;七、古俊涛由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期间,原告宋之燕自2023年3月起,每月28日前给付古俊涛抚养费400元,直至其年满十八岁时止;八、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古杰期间,原告宋之燕有正常探望古杰的权利,被告古凤贵应予以协助;九、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古俊涵期间,原告宋之燕有正常探望古俊涵的权利,被告古凤贵应予以协助;十、被告古凤贵直接抚养古俊涛期间,原告宋之燕有正常探望古俊涛的权利,被告古凤贵应予以协助;十一、驳回原告宋之燕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00元,由被告古凤贵负担。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王庄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清镇市人民法院

高林龙:本院受理原告施琴诉你餐饮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3)黔1723民初35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正本)。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7日8时3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廖勇:原告董涛与你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2023)川1802民初443号,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4月28日9时在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法院

(2023)桂0323破1号 本院根据申请执行人民庭的申请,于2022年12月9日向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移送破产审查申请,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21日裁定受理对桂林金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23年2月6日裁定指定本院审理。本院依法于2023年3月2日指定广西中园律师事务所为桂林金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按照简化审理程序审理。桂林金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3年4月3日前向该企业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债权地址:本院(2023年3月24日周五办公时间,地点本院一楼大厅)、广西中园律师事务所(申报期内的其余办公时间,地点桂林市荔浦市荔城镇中路361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诸葛冰18617739360、黄元开13877385488;邮政编码:546600)。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3年4月17日周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召开,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桂林金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等执行机构或者决策机构的成员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清算义务人应配合桂林金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进行清算,否则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特此公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灵川县人民法院

祥润盛(深圳)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根据《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第三条、第五条规定,决定对李勇、姜文立投诉祥润盛(深圳)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实施稽核检查,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现公告送达《社会保险稽核通知书》津(南开)社保稽核通字[2023]第001号。自公告次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南开分中心

三亚特时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刘惠秀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期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5月11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四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业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财货通物流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于少勇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2022)第1025号判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判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业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公司如不服本仲裁裁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仲裁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临海市兰山区总工会:本局已受理你单位职工赵加群的工伤认定申请,现请你单位对其是否工伤进行举证。因无法送达,请你单位到本局领取《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自送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本局举证,如不举证,本局将根据受伤职工提供的证据或者调查取得的证据,依法作出工伤认定决定。

临海市兰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海市兰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局受理你单位金世力劳务派遣工伤认定申请一案,现本局认定张涛受到的事故伤害为工伤,经多种方式无法送达兰山区人社局工认[2022]898号《认定工伤决定书》,现用公告方式送达,请你单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局社保稽核科(兰山区金雀山一路57号,电话:8070577)领取《认定工伤决定书》(兰山区人社局工认[2022]898号),逾期视为送达。

临海市兰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告专栏

(2023)苏0311民初390号
梁佳、徐州勇伟门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永安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上午9:20(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豫0402民初721号 平顶山乐涂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新城区有为武道健身俱乐部诉你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5909号 上海艺兆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伍佳混凝土有限公司诉被告上海艺兆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784民初5909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永康市人民法院523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8438号
魏莹:关于本院受理原告王庆阳诉被告魏莹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2022)苏0311民初84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内容:一、被告魏莹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庆阳返还7500元。二、案件受理费50元,公费690元,合计740元,由被告魏莹负担。),诉讼费催缴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81号
王远方:本院受理原告铜电产业园业主委员会诉被告王远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方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苏0311民初1481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拖欠的物业管理服务费3188元。2、判令被告支付逾期付款的滞纳金(暂计186元)(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以1594元为基数,自2021年1月1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3188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逾期不提交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3年3月2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王国防申请宣告王国防失踪一案,申请人王国防系王国防(男,1988年3月1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422802198803015090)姐姐,王国防兵权于2019年12月外出务工至今未归,无法联系。下落不明人王国防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王国防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王国防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王国防情况向本报报告。公告期届满,本院将依法判决。

湖北省利川市人民法院

(2022)浙0482民初4626号
李婷(身份证号码:431102***7282,女,汉族,户籍所在地:湖南省永州市零陵区水口山镇山岩村第五组):**本院受理原告陆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482民初4626号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郑路、郑立:本院受理官明高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开庭传票等。官明高要求:1、判令郑路、郑立支付官明高剩余运输费30000元及利息333元(利息以30000元为基数,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5倍标准自2022年6月1日起暂算至2022年8月12日,实际计算至欠款还清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等相关费用。由郑路、郑立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3年4月20日上午9点在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杨庙人民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

崔金发、周翠:本院受理李正保、蒋翠英、郭勤梅、李菊、李民泽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开庭传票等。李正保、蒋翠英、郭勤梅、李菊、李民泽要求:1、判令崔金发、周翠偿还借款200000元及利息62000元(利息从2020年3月23日计算至2022年10月24日,以后利息按照月息1分继续计算至本息付清止);2、判令崔金发、周翠承担本案诉讼费及其他费用。由崔金发、周翠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3年4月20日上午9点在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杨庙人民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

(2022)黔2322民初3729号
李富:本院受理兴仁市天生木业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322民初372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6140号
李锋利住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雷锋派出所桥头铺村小冲子组、公民身份号码430321198110280547):本院受理原告余姚圣伟贸易有限公司与被告胡俊海、李锋利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程序)、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诉讼风险提示、权利义务告知书。原告起诉称:1、判令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40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自起诉之日起按月利率1.2%计算至付款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开庭审理时间为2023年4月21日08时50分,开庭地点在浙江省永康市中级人民法院第四审判庭(东门三楼),由审判员吕永杰独任审判。逾期不答辩,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2677号
深圳市瑞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告张晓冬与被告永康市羿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段丽娟、第三人深圳市瑞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本案将定于2023年4月11日08时40分在本院4号审判庭开庭审理,由审判长李玲玲、审判员卢江燕、朱慧英组成合议庭审理,逾期不答辩,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李晓晓:本院已收到被告于妙自不服本院(2022)浙2828民初282号民事判决书提交的书面上诉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上诉状及巴中中级人民法院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巴中郭树刚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3)苏1283民初907号
李向影:本院受理原告马文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管辖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2)苏1283民初0361号
刘佩:本院受理原告丁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管辖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3)浙0482民初424号
唐成(公民身份证号码510121198701295010,男,汉族,户籍所在地四川省金堂县幸福镇国觉村17组):本院受理原告吴斌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15日,举证期限为15日。本院定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新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8430号
泉山区金都味香居:关于本院受理原告徐州市交运技工驾校培训有限公司诉被告徐州普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慕金龙、泉山区金都味香居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2022)苏0311民初843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内容:一、被告徐州普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慕金龙、泉山区金都味香居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徐州市交运技工驾校培训有限公司支付案涉房屋租金2021年12月至12月的水电费1871.10元;二、被告徐州普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慕金龙、泉山区金都味香居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徐州市交运技工驾校培训有限公司支付案涉房屋自2022年1月1日至实际腾退房屋之日止的占有使用费,按月租金21000元的标准支付,支付时扣减被告已支付的10000元押金);四、案件受理费2354元,保全费1034元,公费131.45元,合计4702.50元,由被告徐州普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慕金龙、泉山区金都味香居负担。),诉讼费催缴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寻人公告



兹有张小山,性别男,年龄约67岁,于2023年2月23日去世,请家属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与我站联系,逾期无人认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联系电话:010-69184119。

北京市延庆区救助管理站



姓名:丰月(音),性别男,年龄约19岁,该人为智力残疾人,无法提供任何个人信息,于2023年3月3日因病治疗无效去世,请家属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与我站联系,逾期无人认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联系电话:010-83884107。

北京市丰台区救助管理站